

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

105 年董事會重要決議

會議年次	開會日期	重要決議事項
105 年第 1 次	105/3/11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追認為子公司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。 2. 追認向關係人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購買營業用生產設備。 3. 同意一〇四年度董事、監察人及員工酬勞分派。 4. 通過一〇四年度會計表冊。 5. 通過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。 6. 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。 7. 通過「董事會議事規範」部分條文修正。 8. 通過「董事、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」名稱與部分條文修正。 9. 通過「誠信經營守則」部分條文修正。 10. 通過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」部分條文修正。 11. 通過「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」名稱與部分條文修正。 12. 通過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部分條文修正。 13. 通過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部分條文修正。 14. 通過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」部分條文修正。 15. 通過「背書保證作業程序」部分條文修正。 16. 通過訂定「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」。 17. 通過於本年股東常會改選董事。 18. 通過建議股東常會解除新任董事競業之限制。 19. 通過召集一〇五年股東常會相關事項。 20. 訂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為105年4月6日至105年4月16日。 21. 通過一〇五年度委任會計師獨立性評估。 22. 通過「董事、監察人及經理人薪酬政策與辦法」部分條文修正。 23. 通過出具一〇四年度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」。 24. 通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。 25. 通過授權董事長與金融機構簽訂、交付短期信用放款合約暨其相關文件。
105 年第 2 次	105/4/25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通過訂定本公司「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」。 2. 審查本公司持股1%以上股東提名之董事(含獨立董事)候選人名單。
105 年第 3 次	105/5/12	(本次無討論案，故無重要決議事項。)
105 年第 4 次	105/6/27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推選吳亦圭董事為本公司董事長。 2. 通過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。 3. 通過辦理發行新股案。
105 年第 5 次	105/8/10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通過「公司治理守則」部分條文修正。

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2. 通過「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」部分條文修正。 3. 通過解除獨立董事李祖德先生競業之限制。
105 年第 6 次	105/11/9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追認為子公司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。 2. 追認與永豐商業銀行營業部簽訂、交付短期信用放款合約暨其相關文件。 3. 通過一〇六年度預算。 4. 通過一〇六年度稽核計畫。 5. 同意薪資報酬委員會所提「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」部分條文修正。 6. 同意薪資報酬委員會所提「董事、監察人及經理人薪酬政策與辦法」名稱及部分條文修正。